

[100指考簡章發售及
重要注意事項](#)[100指考身心障礙考
生應考服務申請](#)[100學測成績複查結
果僅1人級分異動](#)[100學測國文考科非
選擇題評分說明](#)[100學測英文考科非
選擇題評分說明](#)[如何善用學科知能
量表中的興趣組型](#)[100大學招生資訊快
報—甄選入學](#)[100大學招生資訊快
報—科技校院申請](#)[繁星高中與明星大
學相輔相成](#)[大學入學招生制度
改變的省思](#)[二-三月份中心活動
焦點](#)

100年學科能力測驗英文考科非選擇題評分說明

【第一處/林秀慧】

10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已於1月27、28日舉行完畢，而今年英文考科的試題延續前幾年的題型，包含了選擇題與非選擇題兩部分，第壹部分總分72分，皆為單選題，題型包括了詞彙題、綜合測驗、文意選填，及閱讀測驗；第貳部分總分28分，共分為兩種題型：（一）中譯英，為文意相連貫的兩個小題，每小題4分，共8分；依各句所呈現的句法與詞彙進行評分。（二）英文作文則採看圖作文的題型，以連環漫畫的形式呈現，但第四張圖片空白，讓考生發揮想像力，自由發展；考生必須根據提示，運用所學詞彙、句法寫出切合主題、並具有統一性與連貫性的短文，占分比例與往年一樣，總分為20分。今年的非選擇題試題，無論是中譯英或英文作文，命題得宜，符合一般高中生的英語學習歷程及生活經驗，考生不難發揮。

今年之非選擇題閱卷工作，共聘請143位閱卷委員（含正、副召集人），由各公、私立大學英文相關科系教授擔任，共分為12組。為使各閱卷委員評分標準一致，英文考科於2月9日上午九時召開「英文科閱卷評分標準訂定會議」，由正、副召集人和12位協同主持人共同參與，就3000多份隨機抽取的考生答案卷詳加討論、分析，草擬評分標準原則，編制閱卷參考手冊，以供閱卷委員共同參考；並從中選出中譯英與英文作文之參閱卷以及試閱卷，目的在確保閱卷之公平性。在擬定參考答案的同時，也仔細參考各語料庫（如COCA、BNC），確保答案之正確性。

正式閱卷當天（2月10日）上午九時，140多位閱卷委員齊聚一堂，由正召集人統一說明評分原則、參考樣卷等資料，建立評分標準共識，並討論評分時應注意的事項，旋即進行試閱的工作。試閱結束後，正、副召集人及12位協同主持人再召開「評分標準再訂定會議」，對評分標準進行討論與修正，待評分共識一致後，才開始進行正式閱卷工作。

與往年不同的是，今年英文考科的閱卷採螢幕閱卷方式進行，試卷隨機配卷給閱卷委員，若一、二閱分數差距超出許可範圍（中譯英部分差距大於2分，英文作文部分差距大於5分），則由第三閱（由協同主持人擔任）評分，以求閱卷之合理性與公平性。而今年也增加了第四閱的機制，若三閱分數差距過大，則由正、副召集人偕同另一名資深閱卷委員進行評閱，以減少評分的差異。

茲將今年非選擇題部分各題之參考答案、評分標準說明如下（依據「10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人工閱卷英文考科評分標準訂定會議」之決議），以供各界參考。今年國文、

英文考科預計於3月18日公布引導寫作佳作供外界參考，屆時請至大考中心網站查詢。

一、中譯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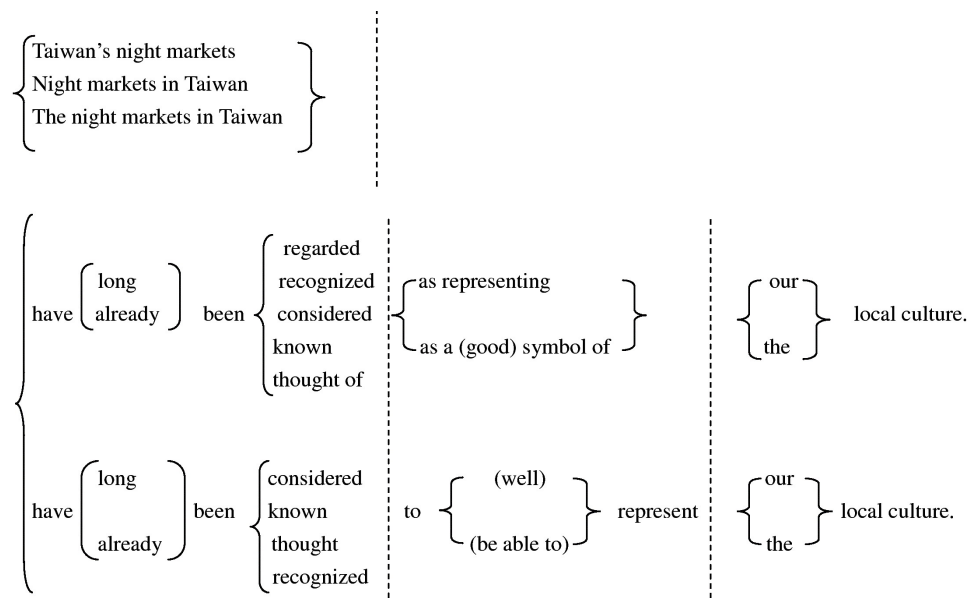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1. 請將以下中文句子譯成正確、通順、達意的英文，並將答案寫在「答案卷」上。
2. 請依序作答，並標明題號。每題4分，共8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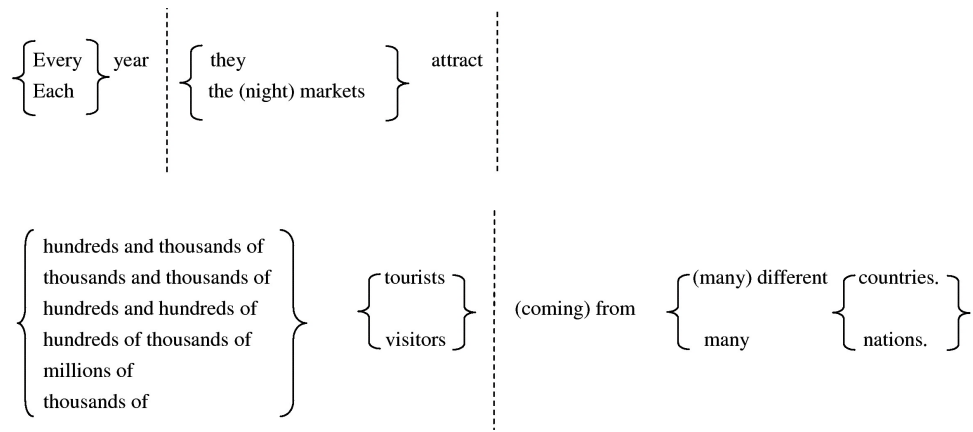
1. 臺灣的夜市早已被認為足以代表我們的在地文化。
2. 每年它們都吸引了成千上萬來自不同國家的觀光客。

本題型旨在評量考試是否能將中文句子譯成正確、通順、達意的英文句子之能力。今年中譯英的句型與詞彙，皆為高中生應該熟習的，評量的重點在於考生是否能運用熟悉的字詞（例如：夜市night markets、在地文化local culture、吸引attract、成千上萬hundreds and thousands of、觀光客tourists或visitors等）與基本句型（例如：have long been regarded as等的用法），將中文句子翻譯成正確且達意的英文句子。所測驗之標的詞彙（target words）都屬於大考中心參考詞彙表四級內之詞彙，中等程度以上的考生如果能夠使用正確的句型與字詞，並且注意拼字，應該能有理想的表現。和往年一樣，今年的考生在拼字（如：將night markets寫成nightmarkets，或者把culture寫成colture等）、單複數（countries寫成countrys）的掌握仍有進步的空間。試題之參考答案及評分標準，請見以下說明¹：

參考答案：第1題



參考答案：第2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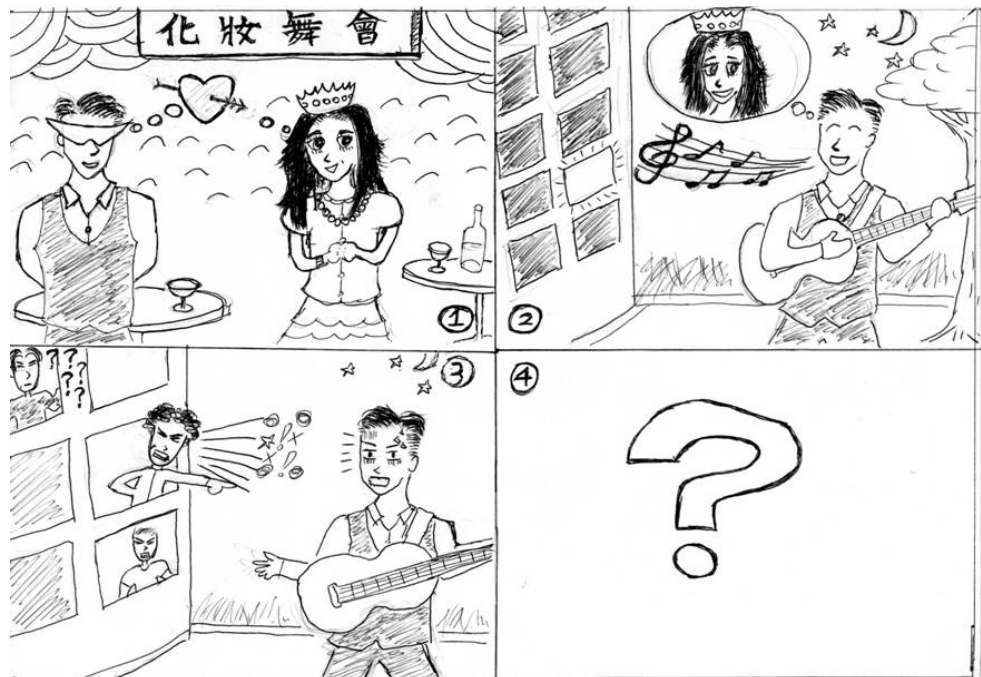
評分標準：

1. 本大題總分8分，每小題滿分4分。
2. 各部分獨立且各為1分；每個錯誤扣0.5分，各部分扣完為止。
3. 相同之拼字錯誤只扣一次。
4. 句首未大寫或標點符號不妥，各扣0.5分，只扣一次。

二、英文作文

說明：

1. 依提示在「答案卷」上寫一篇英文作文。
2. 文長約為100至120個單詞 (words)。



評分標準：

本大題總分20分。今年的英文作文與去年的看圖作文相同，四格圖片只畫了三格，並沒有提供結局，希望給考生更多的寫作發揮空間。英文作文主要在於評量考生能否具

備基礎的語法能力及使用適當詞彙、句型以寫出一篇具連貫性、統一性的英文作文。目前，英文作文採整體式評分（holistic scoring），分為五等級：特優（19-20分）、優（15-18分）、可（10-14分）、差（5-9分）、劣（0-4分）。評分主要依據為考生的作答內容，閱卷委員仔細評估其內容是否切題、組織是否具連貫性、句子結構與用字是否能妥適表達文意，以及拼字與標點符號是否使用正確等。但為確認評分之一致性，在試閱時，閱卷委員皆被要求須完全理解各分項的評分標準，英文作文的分項式評分指標包含下列5項：內容（5分）、組織（5分）、文法句構（4分）、字彙拼字（4分），及體例（2分）（詳見表1）。根據作答說明，文長約100至120個字詞，若字數嚴重不足，則扣1分。

表1：英文作文分項式評分指標²

等級 項目	優	可	差	劣
內容	主題(句)清楚切題，並有具體、完整的相關細節支持。 (5-4分)	主題不夠清楚或突顯，部分相關敘述發展不全。 (3分)	主題不明，大部分相關敘述發展不全或與主題無關。 (2-1分)	文不對題或沒寫(凡文不對題或沒寫者，其他各項均以零分計算)。 (0分)
組織	重點分明，有開頭、發展、結尾，前後連貫，轉承語使用得當。 (5-4分)	重點安排不妥，前後發展比例與轉承語使用欠妥。 (3分)	重點不明、前後不連貫。 (2-1分)	全文毫無組織或未按提示寫作。 (0分)
文法、句構	全文幾無文法錯誤，文句結構富變化。 (4分)	文法錯誤少，且未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3分)	文法錯誤多，且明顯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2-1分)	全文文法錯誤嚴重，導致文意不明。 (0分)
字彙、拼字	用字精確、得宜，且幾無拼字錯誤。 (4分)	字詞單調、重複，用字偶有不當，少許拼字錯誤，但不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3分)	用字、拼字錯誤多，明顯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2-1分)	只寫出或抄襲與題意有關的零碎字詞。 (0分)
體例	格式、標點、大小寫幾無錯誤。 (2分)		格式、標點、大小寫等有錯誤，但不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1分)	違背基本的寫作體例或格式，標點、大小寫等錯誤甚多。 (0分)

1. { } (大括弧) 表示皆為可使用之字詞，而 () 則表示可省略之字詞。

2. 改編自張武昌等(民93)「英文寫作能力測驗規劃研究(VI)」研究報告。台北：大考中心。後經「9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人工閱卷英文考科評分標準訂定會議」修改。

go to top ▲



新手上路



關於我們



訂閱/退閱電子報



徵稿啟事



活動搶鮮報



站內檢索